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5年5月

目 录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六：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13

议案八：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

议案九：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1名股东代表、1名监事为计票人，1名股东代表、1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5）。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6日10点0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第一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主持人：董事长毛善君先生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16日至2025年5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1、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8、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实行现场投票与网络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将在 2025 年 5 月 16 日下午 15:00 收市后统计。公司将在网络投票结束后依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汇总形成股东大会决议，并及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及时查阅。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经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二：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编制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丁日佳、吴团结、侯晓红向公司董事会进行了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附件 1：《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三：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编制了《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2：《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公司拟以实施 2024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6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9,913,448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01%；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上述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的数额暂按目前公司总股本 7,289.30 万股计算，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将以 2024 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计算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五：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 3：《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六：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公司就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具体内容参见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七：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公司的董事、监事。

二、适用期限：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的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整/年（税前）。

2、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

公司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3、公司监事的薪酬

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监事因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以上薪酬不包括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报酬。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视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实际支付金额会有所浮动。

4、董事及监事的薪酬标准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八：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保证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同时，希望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今后能发挥其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进一步做好审计工作，并为公司管理层在经营及内控方面提供更多的建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议案九：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 2025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提高资本营运能力，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项目贷款及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相关的具体事项，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现将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1: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职责，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现将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年公司总体工作情况

2024年，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围绕战略目标，坚持自主创新，坚守主业，专注于以自主研发的专业地理信息系统平台为基础，利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为煤炭工业的安全生产、智能开采提供工业应用软件及全业务流程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为政府应急、矿山安全监察、职业卫生监管机构、科研院所、工业园区、高危行业企业提供现代信息技术与安全生产深度融合的智慧应急、智慧安监整体解决方案。经过二十年的不懈努力，龙软科技已成长为以完全自主研发的龙软专业地理信息系统平台为基础的智能矿山信息化领域的领军企业，LongRuan GIS 作为我国煤炭行业主流基础软件系统，实现了国内自主开发工业软件的进口替代，LongRuan GIS 智能矿山工业软件，已成为煤炭行业应用最为广泛的国产知名软件产品。公司2024年围绕云GIS、时空智能、高级智能化矿井建设等核心技术体系持续迭代深耕，2024年度公司新增国内发明专利授权39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截至2024年末，公司累计获得国内外发明专利授权88项（其中获得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际发明专利授权17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外观设计专利22项，专利授权数量再创新高。龙软科技“基于时空信息的高级智能化矿井关键技术与装备”于2024年9月在鄂尔多斯发布，公司在中级智能化水平基础上创新性提出了高级智能矿井6626工程，研发了集超前探测、透明地质、精准定位导航、数字孪生、灾害仿真模拟与防治、协同控制、工作面少人或无人、人工智能等于一体的系统技术，在国内外首次开展基于时空信息的

高级智能化煤矿建设。2024年度公司荣获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技攻关突出贡献单位，公司参与完成的科技成果荣获2024年度中国煤炭工业协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项；公司连续3年入选中国煤炭协会“煤炭行业信息技术企业20强”；公司荣获2024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协会“2024中国地理信息产业百强企业”、荣获2024煤炭行业两化融合工作先进单位称号。公司“基于时空信息的高级智能化矿井关键技术与装备”项目成果于2024年9月25日在鄂尔多斯成功发布。董事长毛善君教授本人荣获了上海证券报“卓越企业家”奖项。2024年金凤煤矿011817工作面获得采煤创新大赛厚煤层赛道特等奖项。

2024年主要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32,860.25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7.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02.9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0.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036.1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3.57%。

二、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情况

（一）公司治理各项制度有效执行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在议事过程中严格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经营活动严格执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和规则，公司治理的各项制度均有效执行，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本年度共计召开董事会九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以及会议的提案、议案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规范要求。会议情况如下：

1、2024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4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3)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14) 关于评估独立董事独立性的议案；
- (15)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 (16)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 (17) 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
- (18)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关于组建智能矿山合资公司的协议》的议案。

3、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成立“人工智能研究院”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9)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 (2)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6、2024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202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8、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公司调整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做出的决议均得到了及时有效的执行。公司今后将继续严格执行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的组织和行为，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合法权益。

(四) 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 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定期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接待投资者调研、参加机构投资策略会、反路演等多种形式，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的发展战略、市场拓展、生产经营等企业基本面信息，及时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充分、高效的沟通交流。

三、2025年度战略与规划

龙软科技基于自身优势，将继续秉承“责任”的企业文化和自主核心技术研发的理念，以原创开发的龙软自主底层平台为基础，力求持续性引领行业前沿技术，立足国内，服务于全球矿山智能化建设。利用公司技术领先和依托北京大学产学研用一体化优势，形成龙软科技产品和销售生态圈，不断完善龙软科技智能矿山数智解决方案的先进性、实用性，力争成为世界级智能矿山高科技产业集团。公司致力于从根本上跨越矿山智能化的发展瓶颈，形成并不断完善龙软智能工业软件管控产品体系，为我国矿山工业软件自主可控提供有效保障。通过建设基于地质测量保障系统的矿山智能管控平台、灾害仿

真和预测预报系统、综采工作面测量机器人装置和自动测量系统、矢量空间视频流和矿图处理、时空智能和机器视觉等发明专利为核心竞争力的高级矿井智能化综采综合解决方案，打造行业首选智能综采模式。公司以历经二十余年持续迭代的LongRuan GIS底层平台为引擎，陆续推出面向矿山、电力等领域的LongRuan GIS云平台（龙软智图）、4DGIS、移动GIS，为新能源及制造业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科创基座；公司持续研发布局时空智能、机器人等前瞻性技术，构建了基于龙软大模型的矿山垂直领域知识库与模型库，持续升级矿山管控的智能化内核，打造矿山领域的工业AI应用侧能力体系，开展时空智能特色的矿山人工智能业务。

公司在成都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龙软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新一代云服务架构的“GIS+CAD”产品—龙软智图，发挥二十余年GIS核心技术积累，构建云生态模式的新型煤矿、非煤矿山及公共安全时空智能管控解决方案，成为国产信创生态的矿山工业软件时空信息基座。建立龙软智图全球总部开展国际业务，在巩固矿山行业优势的同时，积极推动技术复用与跨界创新，将人工智能、空间信息处理、大数据分析、数字孪生等技术延伸至更广泛的工业安全领域。通过“核心技术+场景深耕”的双轮驱动，持续构建覆盖能源安全、城市安全、工业安全的多维业务生态，彰显出从专业领域龙头向泛工业安全科技企业升级的战略布局。

通过成立北京龙软时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续研发行业垂直大模型技术及通用人工时空智能大模型技术，推动矿山人工智能采矿时代，引领行业步入时空智能特色的矿山人工智能时代。进而逐步发展成为以时空智能为主要技术特色的时空智能平台算法及解决方案供应商、AI工业工程领域应用服务商。

公司通过参股北京智安透明探测科技有限公司，攻关煤矿采掘工作面超前探测技术，面向智能开采煤岩层识别进行核心物探装备及算法的研发布局，打通智能矿山自主可控核心技术全产业链。

公司通过与北京大学南昌创新研究院共同组建的“智能化矿山数值模拟与仿真联合实验室”，专注与工业基础软件（CAE）领域自主研发，为煤矿重大灾害智能感知、安全隐患智能识别、灾害融合监控与数据化决策提供科学基础。

公司与北京大学鄂尔多斯能源研究院协同，成功研发并实施鄂尔多斯“零碳”机场能源综合管控平台及数字孪生相关业务，在“零碳”能源管理领域成功开辟新赛道。

在智能矿山领域，除专业机电设备和环境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外（如提升、主运、辅运、掘进、综采、洗选等），龙软科技团队（龙软科技、龙软—北大战略合作团队、控股和参股企业）立志成为国内外矿山智能化自主研发产业链最为完整的团队之一，研发并实施从采掘地测透明化探测、灾害仿真模拟与预测预报、“采、掘、机、运、通”和“水、火、瓦斯、顶板”多维专题图形的处理、透明化地测保障系统、基于透明化地测的管控平台，到智能化综掘、智能化综采、智能化通风、智能化洗选系列化、产品化的创新成果，与众多设备厂家初步形成了龙软科技研发和服务生态圈。此外，公司布局工业基础软件（CAE）和人工智能、时空智能领域以产业化为先导，技术突破及落地应用并举。

四、2025年公司治理

1、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同时针对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内部管理提出的更高要求，重点提升全面预算、资金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内控体系等四个方面的精细化管理水平，向管理要效益，通过管理提升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各项决策的科学性和透明度，促进公司的机制创新和管理升级，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进而推动公司良性发展。董事会将全力作好日常工作，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并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及时进行决策，并对经理执行管理层的工作进行及时的检查与督导，特别是发挥公司独立董事的监督职能，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持续创新引领，推动产品标准化

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对龙软云GIS结合客户需求进一步优化，加强对智能矿山及非煤矿山、CAE工业软件的研发力度，进一步完善产品技术体系，积极拓展行业领域；着力解决智能开采、智能掘进和智能通风应用中的痛点，结合试验平台，提高产品性能，完善成熟度，并择机进行操作性培训；继续加大时空智能技术在矿山领域的应用落地；不断提高煤矿智能化产品的标准化程度，提升现有产品标准化水平，缩短项目实施周期，提高人均效能。

3、以龙软智图为主打产品，构建全新生态伙伴体系

公司将在市场营销、品牌推广方面将继续加大投入力度，扩大龙软智图产品生态圈。通过已有的“龙软科技”市场影响力和后续的品牌推广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加强与产业链中其他厂家的协同力度，构建龙软生态伙伴体系。

4、降本增效，加强绩效考核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计划通过内外部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员专业素质。通过采取降本增效的系列化管理措施，提升公司成本管控水平，加强业绩考核，实现业绩端与成本端的双向优化管理。2025年计划对全体公司管理人员开展为期半年的持续培训，协助提升管理能力，完成从技术思维向管理思维的转型。为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2025年将进一步优化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和薪酬体系，通过薪酬分配调整激励全体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全员创效水平。

5、发挥资本平台的作用

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目标、市场环境变化、公司核心技术优势等因素，审慎选择合作伙伴，组建生态圈，积极承揽规模项目。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后的资本平台，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积极挖掘各种潜在的投资并购机会，不断优化和完善公司业务和技术布局，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面对未来的机遇与挑战，董事会全体成员将恪尽职守，勤奋工作，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核心，不断加强公司治理、风险控制、技术创新，市场拓展，管理提升，逐步扩大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寻找外延发展机遇；密切关注并积极应对行业变化，做精做强主营业务，提质增效回报股东。

最后，感谢各位董事和全体员工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努力和贡献，祝大家身体健康，工作顺利！

特此报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附件 2: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的工作议事规则办事，忠实履行监事会的各项工作职能，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财务、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重大决策程序及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促进了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一、对 2024 年董事会、经理层经营行为及业绩的基本评价

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高效运作，公司进一步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优化了全面预算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指标。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本年度共计召开监事会八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以及会议的提案、议案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规范要求。会议情况如下：

1、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4）关于《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2、2024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关于组建智能矿山合资公司的协议》的议案。

3、202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6) 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6、2024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的议案。

7、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公司运作的独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继续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情形。

(二)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4 年度监事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听取了财务部门的汇报，对公司的财务制度、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审计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2024 年度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资产置换抵押行为，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进行，交易公平合理；重大关联交易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作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六）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生有损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紧紧围绕公司 2024 年的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进一步加大监督的力度，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以财务监督为核心，强化资金的控制及监管，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坚持定期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掌握企业负责人的经营行为，并对其经营管理的业绩进行评价。

（二）坚持定期检查财务工作

坚持定期检查财务工作，认真听取研究院、事业部及各部门等各项工作的汇报，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和合理化建议，推动各项工作健康有序、高效的运行。

（三）加强风险管理

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重点关注公司的风险管理情况，会与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密切配合，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各项制度和流程，定期对关键业务领域进行风险评估，并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

（四）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

监事会成员要注重自身业务素质的提高，要加强会计知识、审计知识、矿山业务知

识的学习，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和能力，切实维护股东的权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16日

附件 3：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众环审字[2025] 020531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4 年 1 月 1 日)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2,860.25	39,611.41	-17.04
营业利润	3,769.68	9,155.13	-58.82
利润总额	3,550.98	9,077.92	-6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2.90	8,431.98	-6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36.11	8,334.01	-6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08	-342.01	739.18
总资产	93,987.32	90,238.52	4.15
总负债	19,243.33	17,974.55	7.06
净资产	74,743.99	72,263.96	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069.29	71,944.27	2.95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6	1.18	-61.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42	1.16	-63.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12.42	减少 7.8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4.19	12.28	减少 8.09 个百分点

二、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 月 1 日	变动比例(%)
流动资产	84,576.56	82,393.46	2.65
非流动资产	9,410.75	7,845.05	19.96
资产总计	93,987.32	90,238.52	4.15
流动负债	18,524.58	17,212.18	7.62
非流动负债	718.75	762.38	-5.72
负债总计	19,243.33	17,974.55	7.06
所有者权益	74,743.99	72,263.96	3.43

1、2024 年末资产总额为 93,987.32 万元，较年初增加 3,748.80 万元。

其中，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2,183.10 万元，主要是存货较年初增长 2,656.91 万元，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 1,137.11 万元。本期货币资金用于购买理财和结构性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较年初增长 957.39 万元，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 1,624.17 万元。

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长 1,565.70 万元，主要为长期投资增加 629.26 万元，其中增资山西阳煤联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 万元，新设北京智安透明探测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80 万元。

本期公司执行与晋能控股集团债务重组协议，新增固定资产房产 339.98 万元，新增重组债权 1,223.3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 699.04 万元，1-2 年到期部分 524.27 万元。

2、2024 年负债总额为 19,243.33 万元，较年初增加 1,268.78 万元，主要为流动负债增加所致。其中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合计净增加 1,443.05 万元；预收项目款形成的合同负债增加 377.64 万元。

3、2024 所有者权益为 74,743.99 万元，较年初增加 2,480.03 万元，主要系本年经营盈余使得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共计增加 709.14 万元，由股权激励归属使得股本及资本公积增加 1,415.89 万元。

三、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一、营业总收入	32,860.25	39,611.41	-17.04

二、营业总成本	27,891.25	28,883.15	-3.43
营业成本	16,092.89	18,808.72	-14.44
税金及附加	385.77	432.76	-10.86
销售费用	3,660.22	3,759.31	23.97
管理费用	2,641.86	2,397.04	10.21
研发费用	5,210.58	4,419.07	17.91
财务费用	-100.07	-126.91	-21.15
加：其他收益	1,191.55	1,422.82	-16.25
投资收益	-192.33	116.84	-264.6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1.54	109.43	-43.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3.80	-2,873.15	-21.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0	-349.07	-97.16
资产处置收益	3.61		不适用
三、营业利润	3,769.68	9,155.13	-58.82
加：营业外收入	0.09	81.19	-99.89
减：营业外支出	218.78	158.39	38.13
四、利润总额	3,550.98	9,077.92	-60.88
减：所得税费用	138.08	432.22	-68.05
五、净利润	3,412.90	8,645.70	-60.5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302.90	8,431.98	-60.83

1、营业收入：本年度 32,860.25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6,751.16 万元，减幅 17.04%。
2024 年度宏观经济环境波动趋稳，国家煤矿智能化建设虽保持相对较强的投入，但部分下游客户的需求出现延后现象，对系统功能提出更高的要求，项目实施交付以及验收进度亦有所放缓，使得收入下降。

2、营业总成本：本年度为 27,891.25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991.90 万元，减幅 3.43%。
其中：营业成本本年度为 16,092.89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2,715.83 万元，减幅 14.44%。
主要为本期验收项目减少导致。

销售费用本年度为 3,660.22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707.74 万元，增幅 23.97%。本期公司持续进行营销体系优化，强化应收账款催收，人员差旅、市场服务等费用较上期增

加。

管理费用本年度为 2,641.86 万元，增加 244.82 万元，增幅 10.21%，随着公司规模
的壮大，人员的增加，公司相应加强管理队伍建设，提升综合管理能力，人员办公、折
旧摊销、物业等费用有所增加。

研发费用本年度为 5,210.58 万元，增加 791.51 万元，增幅 17.91%。主要影响因素
如下：（1）本期聚焦时空智能领域，积极开展矿山垂直大模型应用及人工时空智能核
心技术研发，同时继续保持对高级智能化矿井建设技术攻关，人员费用、协作费用专利
申请维护费用、差旅费用等均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本年度为-100.07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26.84 万元。主要因为本期银行利率
整体下调，利息收入减少。

- 3、其他收益本年度 1,191.55 万元，主要为本年收到即征即退增值税款。
- 4、投资收益本年度-192.33 万元，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损失 346.82 万元。
- 5、信用减值损失 2,253.80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 9.90 万元。本期回款效果显著，信
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减少 958.53 万元，减幅 29.73%。
- 6、营业外支出本年度为 218.78 万元。主要为捐赠支出。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131.62	26,261.85	2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45.55	26,603.86	1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08	-342.01	-739.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032.52	7,449.36	249.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00.63	10,696.76	16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8.12	-3,247.40	-27.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8.23	1,447.25	100.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5.30	2,795.43	55.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07	-1,348.18	6.5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6.93	9,936.04	-16.30

- 1、202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6.08 万元。本期销售回款增

加 6,383.78 万元，增幅 26.21%，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显著改善。

2、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68.12 万元。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周期缩短频率增加，周转量大，投资及收回量大幅增加，投资收益增加。

3、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37.07 万元。主要包括：1）本期股权激励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激励对象现金入资 1,220.76 万元；2）本期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2,593.76 万元。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